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日：2020 年 2 月 21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0 年 2 月 18 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34.30 万份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33.50 万股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中科技”或“公司”）根据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公司完成了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一）股票期权的实际授予情况**

- 1、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 2、授予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
- 3、行权价格：34.90 元/份；
- 4、最终实际授予数量：134.30 万份；

5、最终实际授予人数：102人；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102人）		134.30	100.000%	1.03%
合计		134.30	100.000%	1.0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本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股票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限制性股票的实际授予情况

1、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

2、授予日：2019年12月23日；

3、授予价格：17.45元/股；

4、最终实际授予数量：233.50 万股；

5、最终实际授予人数：69 人；

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王志涛	董事	10.00	4.28%	0.08%
胡沉	董事	5.00	2.14%	0.04%
程锐	财务总监	6.00	2.57%	0.05%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66人）		212.50	91.01%	1.62%
合计（69人）		233.50	100.00%	1.78%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3）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 二、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截至2020年1月22日，激励对象已完成限制性股票出资义务，公司实际已收到6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股权投资款合计人民币40,745,750.00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0031号验资报告。

## 三、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登记的股票期权共计134.30万份，本次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3.50万股，上述权益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

##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688,800	32.60%	2,335,000	45,023,800	33.78%
无限售条件股份	88,276,580	67.40%	0	88,276,580	66.22%
总计	130,965,380	100.00%	2,335,000	133,300,38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 五、授予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30,965,380 股增加至 133,300,38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仕达在授予前持有公司股份 38,01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3%，本次授予完成后，何仕达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新股本比例为 28.52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 六、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七、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

经测算，本次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合计为 732.69 万元，则 2019 年-2022 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测算见下表：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9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2021 年（万元）	2022 年（万元）
134.30	732.69	16.51	389.04	220.06	107.08

###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9年12月23日。经测算，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合计为4735.38万元，2019-2022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2021年 (万元)	2022年 (万元)
233.50	4,735.38	115.10	2,703.11	1,312.09	605.08

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合计需摊销的费用预测见下表：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2021年 (万元)	2022年 (万元)
5,468.07	131.60	3,092.15	1,532.16	712.16

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